

**2022年度
淄博市供销社联合社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研究制订全市供销合作社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市供销合作社的发展和改革，服务全市乡村振兴。

（二）按照政府授权和职责分工，对本系统重要农业生产资料、农产品的经营活动进行组织、协调和管理。

（三）构建农村现代经营服务新体系，推进全市供销合作社城乡现代流通网络体系、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城乡社区经营服务体系和农村合作金融服务体系建设。

（四）构建新时期供销合作社组织体系，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发展社有企业，推进联合与合作，引导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及联合社，建设农村合作经济服务体系，搭建为农服务综合平台。

（五）依法管理运营本级社有资产，对出资企业行使出资人职责，监督社有资产保值增值，依法维护全市各级供销合作社的合法权益。

（六）协调与政府有关部门、社会组织的关系，指导全市供销合作社开展经济业务活动，促进城乡商品流通，利用供销合作社教育培训资源，组织开展从业人员教育培训和农民专业合作社带头人、农产品经纪人、农民技能培训。

（七）组织协调本系统科技、质量、安全生产工作，指导本系统的对外合作与交流，发展进出口业务，引导系统开展农业保险服务，反映农民社员的意见与诉求，开展社情民意调查，维护其合法权益。

（八）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为淄博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二级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单位设立下列内设机构，分别为：办公室、组织人事科（挂老干科牌子）、财会审计科、合作指导科、经济发展科、安全管理科、机关党支部。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淄博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金额单位：万元

| 收入 | | | 支出 | | |
|------------------|----|--------|-----------------|----|--------|
| 项目 | 行次 | 金额 | 项目 | 行次 | 金额 |
| 栏次 | | 1 | 栏次 | | 2 |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1 | 797.35 |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32 | |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2 | | 二、外交支出 | 33 | |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3 | | 三、国防支出 | 34 | |
| 四、上级补助收入 | 4 | | 四、公共安全支出 | 35 | |
| 五、事业收入 | 5 | | 五、教育支出 | 36 | |
| 六、经营收入 | 6 | | 六、科学技术支出 | 37 | |
|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7 | |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 38 | |
| 八、其他收入 | 8 | |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39 | 62.73 |
| | 9 | | 九、卫生健康支出 | 40 | |
| | 10 | | 十、节能环保支出 | 41 | |
| | 11 | |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 42 | |
| | 12 | | 十二、农林水支出 | 43 | |
| | 13 | |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 44 | |
| | 14 | |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 45 | |
| | 15 | |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 46 | 734.62 |
| | 16 | | 十六、金融支出 | 47 | |
| | 17 | |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 48 | |
| | 18 | |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 49 | |
| | 19 | |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 50 | |
| | 20 | |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 51 | |
| | 21 | |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52 | |
| | 22 | |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 53 | |
| | 23 | | 二十三、其他支出 | 54 | |
| | 24 | |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 55 | |
| | 25 | |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 56 | |
| | 26 | |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 57 | |
| 本年收入合计 | 27 | 797.35 | 本年支出合计 | 58 | 797.35 |
|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 28 | | 结余分配 | 59 | |
| 年初结转和结余 | 29 | | 年末结转和结余 | 60 | |
| | 30 | | | 61 | |
| 总计 | 31 | 797.35 | 总计 | 62 | 797.35 |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 项目 | | 本年收入合计 | 财政拨款收入 | 上级补助收入 | 事业收入 | 经营收入 |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其他收入 |
|---------|----------------|--------|--------|--------|------|------|----------|------|
| 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 | | | | | |
| 栏次 | | 1 | 2 | 3 | 4 | 5 | 6 | 7 |
| 合计 | | 797.35 | 797.35 | | | | | |
| 208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62.73 | 62.73 | | | | | |
| 20805 |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 62.73 | 62.73 | | | | | |
| 2080501 | 行政单位离退休 | 55.97 | 55.97 | | | | | |
| 2080506 |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 6.76 | 6.76 | | | | | |
| 216 |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 734.62 | 734.62 | | | | | |
| 21602 | 商业流通事务 | 734.62 | 734.62 | | | | | |
| 2160201 | 行政运行 | 708.5 | 708.5 | | | | | |
| 2160202 |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 26.12 | 26.12 | | | | | |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 项目 | | 本年支出合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上缴上级支出 | 经营支出 |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
|---------|----------------|--------|--------|--------|--------|------|-----------|
| 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 | | | | |
| 栏次 | | 1 | 2 | 3 | 4 | 5 | 6 |
| 合计 | | 797.35 | 678.54 | 118.81 | | | |
| 208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62.73 | 55.97 | 6.76 | | | |
| 20805 |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 62.73 | 55.97 | 6.76 | | | |
| 2080501 | 行政单位离退休 | 55.97 | 55.97 | | | | |
| 2080506 |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 6.76 | | 6.76 | | | |
| 216 |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 734.62 | 622.57 | 112.05 | | | |
| 21602 | 商业流通事务 | 734.62 | 622.57 | 112.05 | | | |
| 2160201 | 行政运行 | 708.5 | 622.57 | 85.93 | | | |
| 2160202 |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 26.12 | | 26.12 | | | |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淄博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 收入 | | | 支出 | | | | | |
|----------------|-----------|---------------|-----------------|-----------|---------------|---------------|-------------|--------------|
| 项目 | 行次 | 金额 | 项目 | 行次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
| 栏次 | | 1 | 栏次 | | 2 | 3 | 4 | 5 |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 1 | 797.35 |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33 | | | | |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2 | | 二、外交支出 | 34 | | | | |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 3 | | 三、国防支出 | 35 | | | | |
| | 4 | | 四、公共安全支出 | 36 | | | | |
| | 5 | | 五、教育支出 | 37 | | | | |
| | 6 | | 六、科学技术支出 | 38 | | | | |
| | 7 | |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 39 | | | | |
| | 8 | |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40 | 62.73 | 62.73 | | |
| | 9 | | 九、卫生健康支出 | 41 | | | | |
| | 10 | | 十、节能环保支出 | 42 | | | | |
| | 11 | |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 43 | | | | |
| | 12 | | 十二、农林水支出 | 44 | | | | |
| | 13 | |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 45 | | | | |
| | 14 | |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 46 | | | | |
| | 15 | |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 47 | 734.62 | 734.62 | | |
| | 16 | | 十六、金融支出 | 48 | | | | |
| | 17 | |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 49 | | | | |
| | 18 | |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 50 | | | | |
| | 19 | |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 51 | | | | |
| | 20 | |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 52 | | | | |
| | 21 | |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53 | | | | |
| | 22 | |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 54 | | | | |
| | 23 | | 二十三、其他支出 | 55 | | | | |
| | 24 | |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 56 | | | | |
| | 25 | |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 57 | | | | |
| | 26 | |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 58 | | | | |
| 本年收入合计 | 27 | 797.35 | 本年支出合计 | 59 | 797.35 | 797.35 | | |

| 收入 | | | 支出 | | | | | |
|--------------|----|--------|-------------|----|--------|----------------|-----------------|------------------|
| 项目 | 行次 | 金额 | 项目 | 行次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
|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 28 | |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 60 | | | | |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 29 | | | 61 | | | | |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30 | | | 62 | | | | |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 31 | | | 63 | | | | |
| 总计 | 32 | 797.35 | 总计 | 64 | 797.35 | 797.35 | | |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 项目 | | 本年支出 | | |
|---------|----------------|--------|--------|--------|
| 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小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栏次 | | 1 | 2 | 3 |
| 合计 | | 797.35 | 678.54 | 118.81 |
| 208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62.73 | 55.97 | 6.76 |
| 20805 |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 62.73 | 55.97 | 6.76 |
| 2080501 | 行政单位离退休 | 55.97 | 55.97 | |
| 2080506 |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 6.76 | | 6.76 |
| 216 |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 734.62 | 622.57 | 112.05 |
| 21602 | 商业流通事务 | 734.62 | 622.57 | 112.05 |
| 2160201 | 行政运行 | 708.5 | 622.57 | 85.93 |
| 2160202 |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 26.12 | | 26.12 |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淄博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 人员经费 | | | 公用经费 | | | | | |
|-------|----------------|--------|-------|-----------|-------|-------|-------------|----|
| 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金额 | 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金额 | 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金额 |
| 301 | 工资福利支出 | 572.31 | 302 | 商品和服务支出 | 53.02 | 307 |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 |
| 30101 | 基本工资 | 140.44 | 30201 | 办公费 | 15 | 30701 | 国内债务付息 | |
| 30102 | 津贴补贴 | 188.67 | 30202 | 印刷费 | | 30702 | 国外债务付息 | |
| 30103 | 奖金 | 104.02 | 30203 | 咨询费 | | 30703 |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 |
| 30106 | 伙食补助费 | | 30204 | 手续费 | | 30704 |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 |
| 30107 | 绩效工资 | | 30205 | 水费 | 0.31 | 310 | 资本性支出 | |
| 30108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 54.7 | 30206 | 电费 | 2.12 | 31001 | 房屋建筑物购建 | |
| 30109 | 职业年金缴费 | | 30207 | 邮电费 | 4.22 | 31002 | 办公设备购置 | |
| 30110 |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 24.61 | 30208 | 取暖费 | 4.35 | 31003 | 专用设备购置 | |
| 30111 |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 13.57 | 30209 | 物业管理费 | | 31005 | 基础设施建设 | |
| 30112 |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 0.68 | 30211 | 差旅费 | 0.44 | 31006 | 大型修缮 | |
| 30113 | 住房公积金 | 45.61 | 30212 | 因公出国（境）费用 | | 31007 |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
| 30114 | 医疗费 | | 30213 | 维修（护）费 | 4.37 | 31008 | 物资储备 | |
| 30199 |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 | 30214 | 租赁费 | | 31009 | 土地补偿 | |
| 303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53.22 | 30215 | 会议费 | 0.49 | 31010 | 安置补助 | |
| 30301 | 离休费 | 9.49 | 30216 | 培训费 | 0.09 | 31011 |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 |
| 30302 | 退休费 | 40.23 | 30217 | 公务接待费 | 0.42 | 31012 | 拆迁补偿 | |
| 30303 | 退职（役）费 | 1.08 | 30218 | 专用材料费 | | 31013 | 公务用车购置 | |
| 30304 | 抚恤金 | | 30224 | 被装购置费 | | 31019 |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
| 30305 | 生活补助 | 2.41 | 30225 | 专用燃料费 | | 31021 |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
| 30306 | 救济费 | | 30226 | 劳务费 | 7.1 | 31022 | 无形资产购置 | |
| 30307 | 医疗费补助 | | 30227 | 委托业务费 | | 31099 | 其他资本性支出 | |
| 30308 | 助学金 | | 30228 | 工会经费 | 3.45 | 312 | 对企业补助 | |
| 30309 | 奖励金 | | 30229 | 福利费 | 2.53 | 31201 | 资本金注入 | |

| 人员经费 | | | 公用经费 | | | | | | |
|---------------|-------------|--------|---------------|-----------|------|-------|--------------------|----|-------|
| 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金额 | 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金额 | 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金额 | |
| 30310 |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 | 30231 |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2.94 | 31203 |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 | |
| 30311 | 代缴社会保险费 | | 30239 | 其他交通费用 | | 31204 | 费用补贴 | | |
| 30399 |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 30240 | 税金及附加费用 | | 31205 | 利息补贴 | | |
| | | | 30299 |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5.2 | 31299 | 其他对企业补助 | | |
| | | | | | | 399 | 其他支出 | | |
| | | | | | | 39907 |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 | |
| | | | | | | 39908 |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 | |
| | | | | | | 39909 | 经常性赠与 | | |
| | | | | | | 39910 | 资本性赠与 | | |
| | | | | | | 39999 | 其他支出 | | |
| 人员经费合计 | | 625.52 | 公用经费合计 | | | | | | 53.02 |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 项目 | | 年初结转和结余 | 本年收入 | 本年支出 | | | 年末结转和结余 |
|------|------|---------|------|------|------|------|---------|
| 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 | 小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 | | | | | | | |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 项目 | | 本年支出 | | |
|------|------|------|------|------|
| 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小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 | | | |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博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 预算数 | | | | | 决算数 | | | | | | |
|-----|----------|--------------|---------|-----------|-------|------|----------|--------------|---------|-----------|-------|
| 合计 | 因公出国（境）费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 | | 公务接待费 | 合计 | 因公出国（境）费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 | | 公务接待费 |
| | | 小计 | 公务用车购置费 |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 | | 小计 | 公务用车购置费 |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11 | 12 |
| 4.8 | | 3 | | 3 | 1.8 | 3.36 | | 2.94 | | 2.94 | 0.42 |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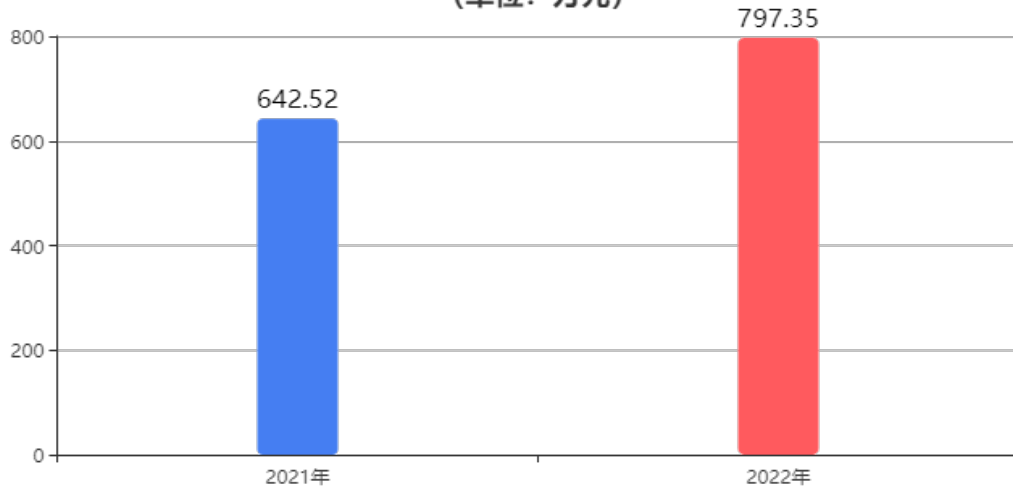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均为797.35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54.83万元，增长24.1%。主要是是人员增加及补发以前年度工资导致收支增加。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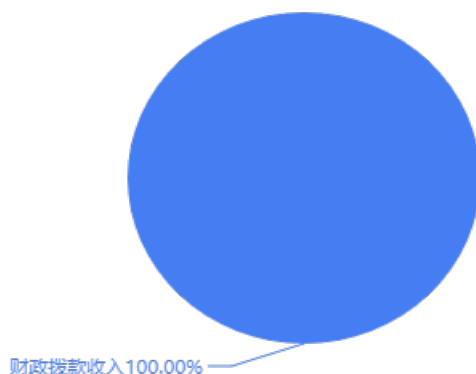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收入合计797.3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97.35万元，占100%。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797.35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增加154.83万元，增长24.1%。主要是人员增加及补发以前年度工资导致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是增加。

3、事业收入0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是增加。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是增加。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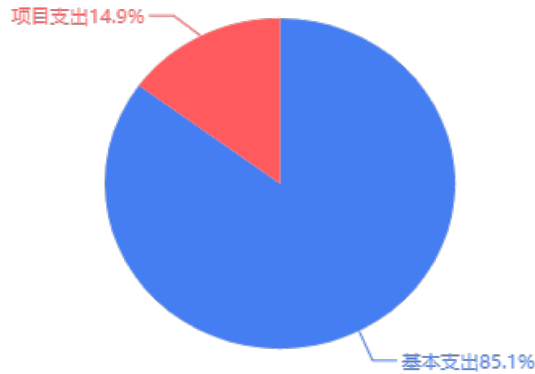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0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是增加。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支出合计797.3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78.54万元，占85.1%；项目支出118.81万元，占14.9%。

图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678.54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增加50.85万元，增长8.1%。主要是人员增加导致基本支出增加。

2、项目支出118.81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增加103.98万元，增长701.15%。主要是补发以前年度工资、供销社综合改革和服务乡村振兴费用增加导致项目支出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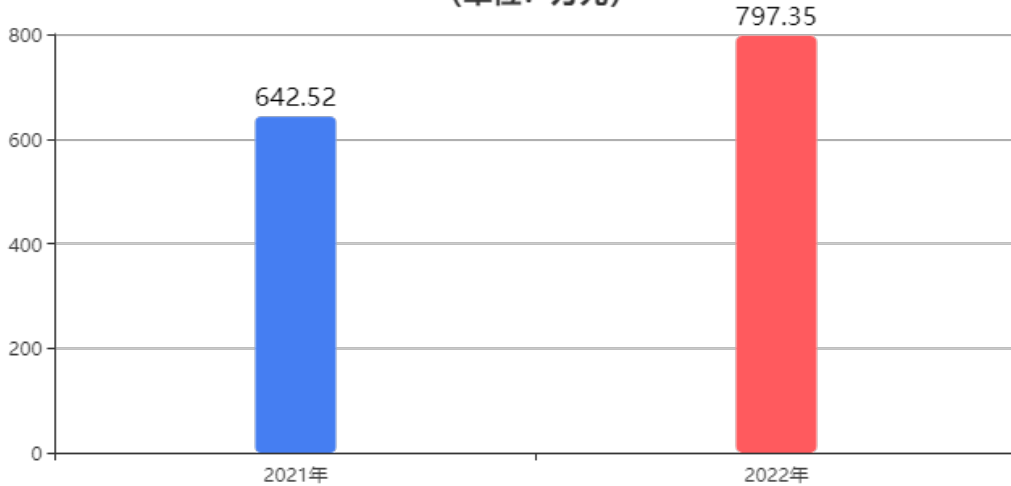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是增加。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是增加。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797.35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54.83万元，增长24.1%。主要是人员增加及补发以前年度工资导致财政拨款收支增加。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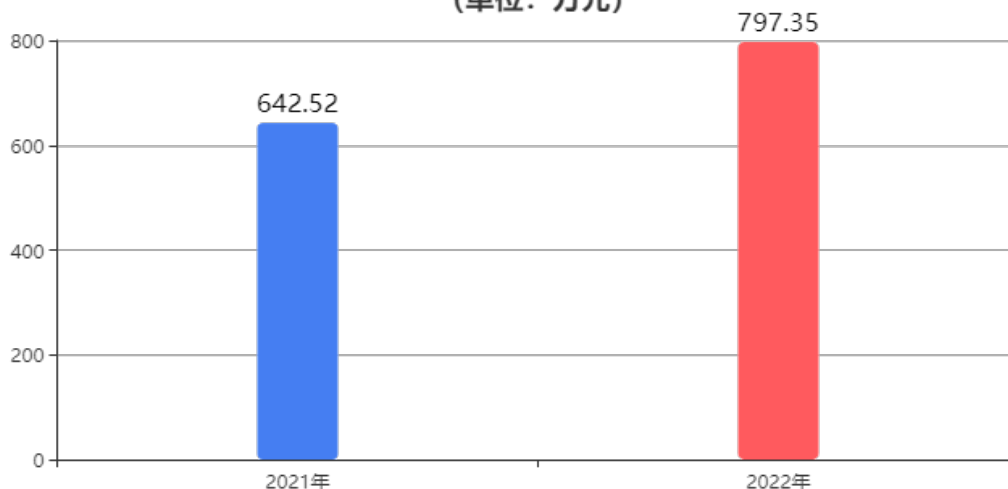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97.3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1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54.83万元，增长24.1%。主要是人员增加及补发以前年度工资导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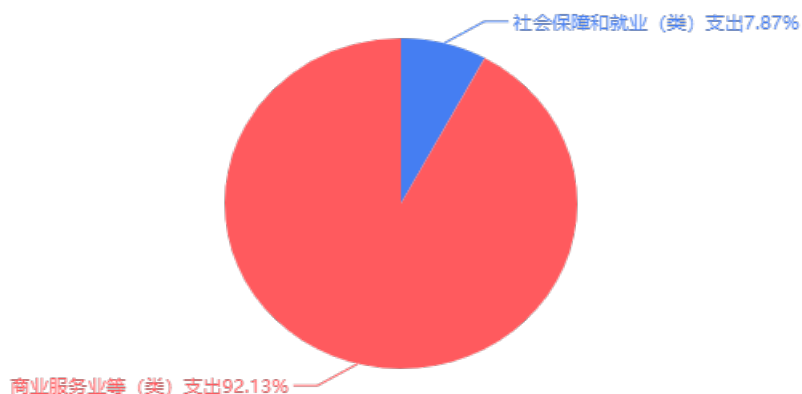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97.3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62.73万元，占7.87%；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734.62万元，占92.13%。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826.92万元，支出决算为797.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42%。决算数小

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减供销社综合改革和服务乡村振兴工作经费。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39.68万元，支出决算为55.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1.0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4月1名在职人员退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76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进行职业年金记实。

3、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725.24万元，支出决算为70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6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4月1名在职人员退休。

4、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62万元，支出决算为26.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2.1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减供销社综合改革和服务乡村振兴工作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678.54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625.5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生活补助等。

公用经费53.0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4.8万元，支出决算为3.36万元，比全年预算减少1.4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7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培训频次及费用减少、接待频次及费用减少。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2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3万元，支出决算为2.94万元，比全年预算减少0.0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8%，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加强公务用车管理，从严控制公务用车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2年淄博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94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和保险等支出。截至2022年12月31日，淄博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1.8万元，支出决算为0.42万元，比全年预算减少1.3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23.33%，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接待频次及费用减少。其中：

国内接待费0.42万元，主要用于上级部门调研考察等活动接待，共计接待5批次、38人次（含外事接待批次、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批次、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3.0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8.99万元，增长20.42%，主要原因是体检费等福利费用支出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5.7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0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3.7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4.7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3.2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7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36.67%。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92.27%。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辆、执法执勤用车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辆、离退休干部用车辆、其他用车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2年度市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2个，涉及预算资金26.12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2022年供销社综合改革和乡村振兴工作经费等1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15.12万元。

（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淄博市供销社联合社2022年度市级预算绩效自评的2个项目中，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2022年度全部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2022年办公设备设施及服务采购”“供销社综合改革和乡村振兴工作经费”等2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2022年办公设备设施及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2022年办公设备设施及服务采购项目预算总金额18.4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11万元，实际支出11万元，自评得分100分。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办公设备设施购置及服务采购，圆满完成全年的采购任务，改善了办公环境，提高了工作效率。

2. 供销社综合改革和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供销社综合改革和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预算总金额43.6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15.12万元，实际支出15.12万元，自评得分100分。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开展流通网络建设推进活动3次，开展土地托管服务100000亩，改造提升基层供销社8个，宣传报道152篇次，提升了供销社为农服务能力和供销社品牌影响力。

2022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供销社综合改革和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8.00分，等级为优。

重点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淄博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用于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淄博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用于退休人员和离休人员的职业年金记实支出

十八、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淄博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十九、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淄博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用于供销社综合改革服务乡村振兴和办公设备设施服务采购的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淄博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 序号 | 项目名称 | 资金使用单位 | 自评得分 | 自评等级 |
|-------------|-------------------|-------------|------|------|
| 市本级支出项目绩效自评 | | | | |
| 1 | 2022 年办公设备设施及服务采购 | 淄博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 100 | 优 |
| 2 | 供销社综合改革和乡村振兴工作经费 | 淄博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 100 | 优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2022 年办公设备设施及服务采购 | | | | | | |
| 主管部门 | | 淄博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 | | 实施单位 | 淄博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 | |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 | 年度资金总额 | 18.4 | 11 | 11 | 10.0 | 100.00% | 10.00 | |
| | 其中: 财政拨款 | 18.4 | 11 | 11 | - | 100.00% |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0 | 0 | 0 | - | - | - | |
| | 其他资金 | 0 | 0 | 0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年初预期目标 | | |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 按照有关规定采购双套档案整理服务、硬件防火墙一套、文件柜 9 组、保洁及安保服务、印刷文件和宣传展板, 以满足办公需要, 改善办公环境, 提高办公效率。 | | | 2022 年办公设备设施及服务采购项目预算总金额 18.4 万元, 调整后预算金额 11 万元, 实际支出 11 万元, 自评得分 100 分。通过办公设备设施购置及服务采购, 圆满完成全年的采购任务, 改善了办公环境, 提高了工作效率。 | | | | |
| 绩效指标 (90 分)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产出指标 (50 分) | 数量指标 | 政府采购率 | ≥90% | 100% | 8 | 8 | 超额完成绩效目标 |
| | | | 设备设施服务购置率 | =100% | 100% | 7 | 7 | |
| | | 时效指标 | 采购任务完成时间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 按时 | 按时 | 10 | 10 | |
| | | 质量指标 | 采购合格率 | ≥95% | 100% | 8 | 8 | 超额完成绩效目标 |
| | | | 设备故障率 | ≤5% | 5% | 7 | 7 | |
| | 成本指标 | 办公家具购置成本 | ≤0.9 万元 | 0.88 万元 | 10 | 10 | 超额完成绩效目标 | |
| | 效益指标 (30 分) | 社会效益指标 | 办公效率 | 提高 | 提高 | 15 | 15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办公家具使用年限 | ≥15 年 | 15 年 | 8 | 8 | |
| | | | 设备使用年限 | ≥6 年 | 6 年 | 7 | 7 | |
| 满意度指标 (10 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使用人员满意度 | ≥95% | 100% | 10 | 10 | 超额完成绩效目标 | |
| 总分 | | | | | | 100 | 100.00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供销社综合改革和乡村振兴工作经费 | | | | | | | | |
| 主管部门 | 淄博市供销社合作社联合社 | | | 实施单位 | 淄博市供销社合作社联合社 | | | | |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
| | 年度资金总额 | 43.6 | 15.12 | 15.12 | 10.0 | 100.00% | 10.00 | | |
| | 其中：财政拨款 | 43.6 | 15.12 | 15.12 | - | 100.00% | -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0 | 0 | 0 | - | - | - | | |
| | 其他资金 | 0 | 0 | 0 |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年初预期目标 | | |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 | 提升城乡现代流通服务水平，做好农村现代商贸流通服务网络建设推进工作和消费帮扶工作。创新现代农业规模化服务，开展现代农业规模化服务经验交流和技术推广。深化基层社改造提升，扎实推进村社共建，切实强化联合合作，着力提升基层组织服务能力。召开淄博市供销社第三次代表大会。 | | | 开展流通网络建设推进活动 3 次，开展土地托管服务 100000 亩，改造提升基层供销社 8 个，宣传报道 152 篇，提升了供销社为农服务能力和供销社品牌影响力。 | | | | | |
| 绩效指标 (90分)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 产出指标 (50分) | 数量指标 | 流通网络建设推进活动次数 | ≥3 次 | 3 次 | 4 | 4 | | |
| | | | 开展土地托管服务面积 | ≥15000 亩 | 100000 亩 | 4 | 4 | 超额完成绩效目标 | |
| | | | 改造提升基层供销社个数 | ≥3 个 | 8 个 | 4 | 4 | 超额完成绩效目标 | |
| | | | 宣传报道篇数 | ≥10 篇 | 152 篇 | 3 | 3 | 超额完成绩效目标 | |
| | 质量指标 | 时效指标 | 项目各项工作完成时间 |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 按时 | 按时 | 10 | 10 | |
| | | | 宣传报道质量 | | 优 | 优 | 8 | 8 | |
| | | | 脱贫地区农产品销售能力 | | 提升 | 提升 | 7 | 7 | |
| | 成本指标 | 各项活动的费用 | | ≤450 元/人 | 450 元/人 | 10 | 10 | | |
| | 效益指标 (30分) | 社会效益指标 | 供销社为农服务能力 | | 提升 | 提升 | 15 | 15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 供销社品牌影响力 | | 提升 | 提升 | 15 | 15 | | |
| 满意度指标 (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人员满意度 | | ≥90% | 100% | 10 | 10 | 超额完成绩效目标 | |
| 总分 | | | | | 100 | 100.00 | | | |

供销社综合改革和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

2015年3月23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出台《关于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的决定》（中发〔2015〕11号），对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作出全面部署。文中指出：继续实施新农村现代流通服务网络工程建设，健全农资、农副产品、日用消费品、再生资源回收等网络，加快形成连锁化、规模化、品牌化经营服务新格局。顺应商业模式和消费方式深刻变革的新趋势，加快发展供销合作社电子商务，形成网上交易、仓储物流、终端配送一体化经营，实现线上线下融合发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中发〔2018〕1号）：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推进农村流通现代化。

2015年9月23日，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的实施意见》（鲁发〔2015〕16号），对贯彻落实中央《决定》精神，全面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提出了具体实施意见。山东省政府办公厅《关于支持供销合作社深化土地托管服务增强为农服务能力的指导意见》（鲁政办字〔2021〕7号）：支持供销合作社持续深化综合改革，以提升土地托管服务水平为着力点和突破口，进一步转变经营服务方式，完善经营服务机制，在促进农业提质增效、农民持续增收和稳定粮食生产、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2016年3月1日，市委、市政府印发《关于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的实施意见》（淄发〔2016〕7号），对全面深化我市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提出了具体实施意见。

为全面贯彻落实供销社综合改革，切实融入乡村振兴战略，淄博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紧紧围绕“三农”工作大局，努力在乡村振兴中主动担当、积极作为，以密切与农民利益联结为核心，以提升为农服务能力为根本，以强化基层社和创新联合社治理机制为重点，按照政事分开、社企分开的方向，因地制宜推进体制改革和机制创新，加快建成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需要、适应城乡发展一体化需要、适应中国特色农业现代化需要的组织体系和服务机制。

（二）项目内容和预算支出情况

项目内容为市供销社将着力提升城乡现代流通服务水平，做好农村现代商贸流通服务网络建设推进工作和消费帮扶工作。创新现代农业规模化服务，开展现代农业规模化服务经验交流和技术推广。深化基层社改造提升，扎实推进村社共建，切实强化联合合作，着力提升基层组织服务能力。组织召开淄博市供销合作社第三次代表大会。

2022年供销社综合改革和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全年预算安排43.6万元，调整预算后为15.12万元，淄博市财政局实际拨付资金15.12万元。资金到位率为100.00%。市供销社实际支出15.12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00%。

（三）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长期目标：城乡现代流通网络建设方面，实施现代流通提升工程，推进农村现代商贸流通体系建设，逐步形成县域综合集配中心、乡镇综合服务站、村级综合服务社三级联动、一体发展新格局；基层组织建设方面，抓好农民专业合作社、村级供销社发展，密切与农民利益联结，增强基层社发展活力；土地托管服务方面，抓好土地全托管服务，加强为农服务中心规范提升，搭建为农服务综合平台；供销社综合改革宣传方面，通过加强供销社综合改革和助推乡村振兴工作宣传，提升供销社品牌影响力，促进供销社形象提升。力争把供销合作社系统打造成为与农民联结更紧密、为农服务功能更完备、市场化运行更高效的合作经济组织体系，成为服务农民生产生活的生力军和综合平台，成为党和政府密切联系农民群众的桥梁纽带，切实在农业现代化建设中更好地发挥作用。

项目年度目标：城乡现代流通网络建设方面，实施现代流通提升工程，推进农村现代商贸流通体系建设，逐步形成县域综合集配中心、乡镇综合服务站、村级综合服务社三级联动、一体发展新格局；基层组织建设方面，抓好农民专业合作社、村级供销社发展，密切与农民利益联结，增强基层社发展活力；土地托管服务方面，抓好土地全托管服务和飞防作业、统防统治、种肥同播、水肥一体化等菜单式多环节、单环节服务，加强为农服务中心规范提升，搭建为农服务综合平台；供销社综合改革宣传方面，通过加强供销社综合改革和助推乡村振兴工作宣传，提升供销社品牌影响力，促进供销社形象提升。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的对象和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淄博市供销社综合改革和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资金 15.12 万元；本次绩效评价范围为供销社综合改革和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的资金预算情况、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财务管理状况、为加强管理所制定的相关制度、采取的措施、项目实施后产生的绩效情况等。

通过绩效评价，总结供销社综合改革和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实施中的主要经验做法及存在的问题，并结合存在问题提出针对性改进建议，提升供销社综合改革和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绩效，为进一步提高项目建设水平，发挥财政资金效益提供重要的参考依据，为同类项目实施提供经验借鉴。

（二）绩效评价依据、标准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3. 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4.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的通知（鲁财绩〔2020〕3号）；
5. 《中共淄博市委办公室 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

6.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的决定》（中发〔2015〕11号）；

7.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中发〔2018〕1号）；

8. 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9.《关于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的实施意见》（鲁发〔2015〕16号）；

10.《关于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的实施意见》（淄发〔2016〕7号）；

11.淄博市财政局《关于转发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淄财绩〔2020〕5号）；

12.《关于开展2022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淄财绩〔2023〕5号）；

13.财政部门已批复的预算文件、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其他文件、资料。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按照评价指标对评价对象影响的重要程度来确定赋权的原则，以目标导向，注重效果为总体要求，在关注资金投入和使用过程的同时，更加注重供销社综合改革和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聚焦提高质量和效果。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4个一级指标，下设10个二级指标和23个三级指标，总分值设定为100分。具

体设计中权重分配结果是：项目过程、项目效益、项目决策和项目产出的权重分别为 30%、26%、20%、24%。

（四）绩效评价方法

1、比较法

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2、因素分析法

通过综合分析影响供销社综合改革和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各种因素，评价供销社综合改革和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3、公众评判法

通过向社会公众进行问卷调查对该项目资金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该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三、项目绩效评价与分析

2022 年供销社综合改革和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绩效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四方面进行评价。

（一）指标分析

1.项目决策

（1）项目立项

①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指标是指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该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要求，项目立项与部门

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根据评分标准,“立项依据充分性”指标得满分3分。

②立项程序规范性

2022年供销社综合改革和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根据政府预算管理要求编制预算,由淄博市财政局审批后下达,项目立项程序规范。根据评分标准,“立项程序规范性”指标得满分3分。

(2) 绩效目标

①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长期目标:力争将供销合作社系统打造成为与农民联结更紧密、为农服务功能更完备、市场化运行更高效的合作经济组织体系,成为服务农民生产生活的生力军和综合平台,成为党和政府密切联系农民群众的桥梁纽带,切实在农业现代化建设中更好地发挥作用。

项目年度目标:城乡现代流通网络建设方面,实施现代流通提升工程,推进农村现代商贸流通体系建设,逐步形成县域综合集配中心、乡镇综合服务站、村级综合服务社三级联动、一体发展新格局;基层组织建设方面,抓好农民专业合作社、村级供销社发展,密切与农民利益联结,增强基层社发展活力;土地托管服务方面,抓好土地全托管服务和飞防作业、统防统治、种肥同播、水肥一体化等菜单式多环节、单环节服务,加强为农服务中心规范提升,搭建为农服务综合平台;供销社综合改革宣传方面,

通过加强供销社综合改革和助推乡村振兴工作宣传，提升供销社品牌影响力，促进供销社形象提升。

项目单位在编制预算时填报了《绩效目标申报表》，设置了项目“长期目标”和“年度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该绩效目标与资金支出内容一致，反映项目支出各项内容。根据评分标准，“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得满分3分。

②绩效指标明确性

市供销社编制了细化的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数量、质量、时效、效果等绩效指标，但部分指标值不够明晰，难以衡量，如社会效益指标中的“供销合作社为农服务能力提升”“供销社品牌影响力”指标。根据评分标准，“绩效指标明确性”指标满分3分，酌情得2分。

（3）资金投入

①预算编制科学性

该项目预算编制已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均与工作任务相匹配。根据评分标准，“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得满分4分。

②资金分配合理性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且与地方实际相适应。根据评分标准，“资金分配合理性”指标得满分4分。

2.项目过程

（1）资金管理

①资金到位率

2022 年度淄博市供销社综合改革和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调整后预算资金为 15.12 万元，淄博市财政局实际拨付 15.12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根据评分标准，“资金到位率”指标得满分 4 分。

②预算执行率

2022 年度淄博市供销社综合改革和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淄博市财政局实际拨付 15.12 万元，淄博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实际支出 15.1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根据评分标准，“预算执行率”指标得满分 4 分。

③资金使用合规性

在对收集到的供销社综合改革和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资料研究及对项目资金审核过程中,对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政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项目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以及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进行核查。评价小组根据财政局的预算批复文件,抽查了项目的支出凭证,了解到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的用途,资金使用过程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根据评分标准,“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得满分 8 分。

(2) 组织实施

①管理制度健全性

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是指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淄博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依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的决定》《关于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的实施意见》等相关政策文件，制定了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根据会计准则对项目实施资金进行有效管理，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规范、有效。根据评分标准，“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得满分4分。

②制度执行有效性

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是指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经查阅项目资料，该项目实施前准备工作充分，实施单位依据上级及本单位相关管理制度对项目实施进行管理，人员配置和物资保障符合项目实际工作需求。根据评分标准，“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得满分6分。

③项目质量可控性

项目质量可控性指标是指项目实施单位是否对项目的进度、质量、风险进行合理控制管理，保证项目顺利完成。项目实施单位严格执行制订的管理制度，对项目的工作内容、实施进度、质量等进行合理控制管理，并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根据评分标准，“项目质量可控性”指标得满分4分。

3.项目产出

（1）流通网络建设推进活动次数

2022年内召开全市供销社开放办社服务乡村振兴现场推进会；为深入贯彻落实淄博市委、市政府关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安排部署，淄博市供销社组织开展淄博供销助力乡村振兴暨高青县特色农产品产销对接活动、组织参加淄博供销助力乡村振兴暨博山猕猴桃产销对接活动；为突出抓好县域现代流通网络建设，扎实推进供销社综合改革，助力全市乡村振兴，组织召开全市供销社上半年工作调度暨现代流通网络建设现场推进活动。根据评分标准，“流通网络建设推进活动次数”指标得满分3分。

（2）开展土地托管服务面积

淄博市供销社认真贯彻落实省政府办公厅《关于支持供销合作社深化土地托管服务增强为农服务能力的指导意见》，指导高青、临淄、淄川、沂源等区县供销社加强与省供销社供发集团合作，整合各方要素资源，扎实推进土地托管服务工作，全系统已成立土地股份合作社58个，土地全托管服务面积达到10万亩。根据评分标准，“开展土地托管服务面积”指标得满分3分。

（3）改造提升基层供销社个数

淄博市供销社通过业务联合、龙头带动、开放办社等多种形式，充分整合系统资源，借力借势推动基层社改造升级，指导区县供销社推进基层组织建设。2022年，全系统正在推进和已完成改造提升的薄弱基层供销社8个。根据评分标准，“改造提升基层供销社个数”指标得满分3分。

（4）媒体宣传报道

2022 年供销社综合改革和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刊发稿件被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主管主办信息平台 and 新闻媒体采用 26 篇，被省级信息平台 and 新闻媒体采用 13 篇，被市级信息平台 and 新闻媒体采用 41 篇。根据评分标准，“媒体宣传报道”指标得满分 3 分。

（5）宣传效果

2022 年供销社综合改革和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不断加强宣传工作，使供销社业务、供销社文化的宣传普及更为广泛深入；全社会关心和支持供销合作事业发展的舆论氛围更为浓厚；供销合作社宣传工作的体制和机制更为健全、手段和形式更为丰富灵活、平台和队伍建设进一步加强；宣传工作在促进供销合作事业又好又快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更加突出、成效更加显著。根据评分标准，“宣传效果”指标得满分 3 分。

（6）脱贫地区农产品销售能力提升

实施农产品进城行动，推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大力开展直采直供、统采分销，拓展农超、农校、农餐、农企精准对接，2022 年内，淄博市供销社开展农产品产销对接 2 次，淄博供销助力乡村振兴暨高青县特色农产品产销对接活动和助力乡村振兴产销对接会暨博山区第十届猕猴桃文化旅游采摘节活动，共收购西瓜、西红柿、猕猴桃等特色农产品 420 余万斤，有力地促进了脱贫地区农产品销售和农民增收。淄博市供销社积极创新方式方法，夯实帮扶专柜、电商直播阵地，全市供销社设

立消费帮扶专柜 9 个，集中展示、销售脱贫地区农副产品。淄川区供销社培育打造的乡村振兴直播助农实践中心开展公益性电商直播服务，2022 年销售脱贫地区农副产品 40 余万元，受到了当地政府、农民群众的大力支持。根据评分标准，“脱贫地区农产品销售能力提升”指标得满分 3 分。

（7）工作完成及时性

2022 年供销社综合改革和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城乡现代流通网络建设及推进活活动，基层组织建设，现代农业规模化服务工作，供销社综合改革和乡村振兴推进和宣传工作等均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评分标准，“工作完成及时性”指标得满分 2 分。

（8）成本节约率

2022 年度供销社综合改革和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全年预算安排 43.6 万元，调整预算后为 15.12 万元，2022 年共计支出 15.12 万元，成本控制良好。根据评分标准，“成本节约率”指标得满分 4 分。

4.项目效益及公众满意度

（1）社会效益

淄博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紧紧围绕“三农”工作大局，努力在乡村振兴中主动担当、积极作为，以密切与农民利益联结为核心，以提升为农服务能力为根本，以强化基层社和创新联合社治理机制为重点，按照社企分开的方向，因地制宜推进体制改革和机制创新，加快建成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需要、适应城乡发展一体

化需要、适应中国特色农业现代化需要的组织体系和服务机制。但供销社综合改革工作推动较慢，为农服务能力和服务质量不足，改革的实际成效不明显。根据评分标准，“社会效益”指标满分8分，酌情得7分。

（2）可持续影响

淄博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加快发展农业社会化服务，提升服务组织化程度，打造为农服务“供销品牌”。推行“三化五统十服务”机制，提升服务组织化程度和整体效能，推动市、县为农服务企业、为农服务中心开展农资直供、联合争取实施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等，打造为农服务“供销品牌”。根据评分标准，“可持续影响”指标得满分10分。

（3）服务对象满意度

在对供销社综合改革和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过程中，绩效评价小组人员对社会公众进行了关于服务三夏的推进活动、农产品产销对接活动、基层供销社升级提升改造等方面的调查。根据调查结果服务对象满意度100%。根据评分标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得满分8分。

（二）评价结论

1.评价打分方法

本次评价采用定性分析与定量考核相结合方法，对定性考核指标采用分析打分，对定量考核指标采用量化打分，总分百分制，以最终得分确定评价等级。

(1) 项目绩效根据绩效指标评分标准直接打分，具体为：项目决策 20 分，项目过程 30 分，项目产出 24 分，项目效益 26 分，满分计 100 分；

(2) 根据评分标准，达到要求的指标得标准分满分，达不到标准的根据评分标准打分，最低得 0 分；

(3) 绩效评价等次。评价结果分为优秀、良好、及格、不及格四个等次，根据评价分值，确定评价对象对应的等次。详见下表：

表 6-2-1：评价分值与评价等级表

| 等次 | 优秀 | 良好 | 及格 | 不及格 |
|----|-------|--------------|--------------|-------|
| 分值 | ≥90 分 | 75 分(含)-90 分 | 60 分(含)-75 分 | <60 分 |

2. 评价得分

根据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打分评价，2022 年度供销社综合改革和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的最终得分为 98 分，绩效评价等次为“优秀”。详见下表：

表 6-2-2：绩效评价得分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评分标准 | 得分 |
|--------------|---------------|------------------|---|----|
| 决策 (20 分) | 项目立项 (6 分) |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分) | 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要求 (1 分)；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1 分)；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1 分)。 | 3 |
| | |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分) |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1 分)；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1 分)；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1 分)。 | 3 |
| | 绩效目标 (6 分) |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分) | 项目有绩效目标 (1 分)；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 (1 分)；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1 分)。 | 3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评分标准 | 得分 |
|-------------|---------------|----------------------|---|----|
| | 资金投入 (8分) | 绩效指标明确性 (3分) | 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分);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 | 2 |
| | | 预算编制科学性 (4分) |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1分);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1分);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1分);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 4 |
| | | 资金分配合理性 (4分) |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2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2分)。 | 4 |
| 过程 (30分) | 资金管理 (16分) | 资金到位率 (4分) |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资金到位率 $x \geq 95\%$ 得4分; $80\% \leq x < 95\%$ 得3分; $60\% \leq x < 80\%$ 得2分; $x < 60\%$ 得1分。 | 4 |
| | | 预算执行率 (4分) |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预算执行率 $y \geq 95\%$ 得4分; $80\% \leq y < 95\%$ 得3分; $60\% \leq y < 80\%$ 得2分; $y < 60\%$ 得1分。 | 4 |
|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8分) |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项目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2分);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2分);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2分);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2分)。 | 8 |
| | 组织实施 (14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4分) | 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2分);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 | 4 |
| | | 制度执行有效性 (6分) | 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2分);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2分);项目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2分)。 | 6 |
| | | 项目质量可控性 (4分) | 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2分);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2分)。 | 4 |
| 产出 (24分) | 产出数量 (12分) | 流通网络建设推进活动次数 (3分) | 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活动开展次数。达到预算活动开展次数及以上得满分,低于预算数按权重得分。 | 3 |
| | | 开展土地托管服务面积 (3分) | 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开展土地托管服务面积。达到预算开展托管服务面积及以上得满分,低于预算数按权重得分。 | 3 |
| | | 改造提升 | 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改造提升基层供销 | 3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评分标准 | 得分 |
|-------------|---------------|-----------------------|--|----|
| | | 基层供销社个数 (3分) | 社个数。达到预算改造提升供销社个数及以上得满分，低于预算数按权重得分。 | 3 |
| | | 媒体宣传报道 (3分) | 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媒体宣传报道次数。达到预算媒体宣传报道次数及以上得满分，低于预算数按权重得分。 | |
| | 产出质量 (6分) | 宣传效果 (3分) | 举办活动的影响和宣传目的的实现程度。视评估情况酌情得分。 | 3 |
| | | 脱贫地区农产品销售能力提升 (3分) | 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脱贫地区农产品销售是否有提升。视评估情况酌情得分。 | 3 |
| | 产出时效 (2分) | 工作完成及时性 (2分) |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视评估情况酌情得分。 | 2 |
| | 产出成本 (4分) | 成本节约率 (4分) | 项目费用控制在预算范围内得4分，每超出1%扣1分。 | 4 |
| 效益 (26分) | 项目效益 (26分) | 社会效益 (8分) | 考察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是否充分发挥供销社为农服务的合作经济组织作用。视评估情况酌情得分。 | 7 |
| | | 可持续影响 (10分) | 考察项目实施产生可持续影响情况。视评估情况酌情得分。 | 10 |
| | | 服务对象满意度 (8分) | 对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进行满意度调查，满意率 $\geq 90\%$ 得8-10分； $80\% \leq$ 满意率 $< 90\%$ 得5-7分； $60\% \leq$ 满意率 $< 80\%$ 得2-4分；满意率 $< 60\%$ 得0分。 | 8 |
| 总分 | | | | 98 |

3.评价结论

2022年度供销社综合改革和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淄博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作为项目主管单位，依据国家、省、市及区各级党委、政府有关文件，牵头组织实施淄博市供销社综合改革和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该项目在项目决策方面，立项依据充分、过程规范，立项内容符合国家政策、发展规划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依据充分，但部分指标可衡量性较弱，项目预算编制科学合理，预算内容符合项目实际需求，预算额度测

算依据充分，预算投入资金量与工作内容匹配度较高。项目过程方面，资金使用合规，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有效性一般。项目产出及效益方面，项目整体产出情况较好；该项目为淄博市供销社联合社 2023 年继续深化供销社综合改革指明了方向，更加明确了重要任务，项目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较好。

根据上述情况综合评定，2022 年度供销社综合改革和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98 分，绩效评价等次为“优秀”。

四、主要经验做法

实施城乡现代流通提升工程，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助力乡村产业振兴。坚持网络赋能、功能叠加、双向流通、一网多用，依托系统龙头企业扎实推进农村现代商贸流通服务网络建设，打通各类经营服务进村“最后一公里”。积极推进“平价惠民”，全方位拓展城乡社区服务。加快供销社电商向农村延伸覆盖，“网上供销”品牌影响力不断提升。坚决落实市委、市政府和省供销社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安排部署，扎实开展行业扶贫及联系薄弱村、“第一书记”村、消费扶贫、产销对接、扶贫协作等工作，年内先后 3 次举办消费扶贫和产销对接活动，有力促进了当地农产品销售和农民增收。

深化土地托管服务，夯实基层组织建设，增强为农服务能力。整合各方要素资源，扎实推进土地托管服务工作，全系统已成立土地股份合作社 58 个，土地全托管服务面积达到 10 万亩。以全市供销社服务“三夏”生产现场推进会为指引，高标准高质量抓好

土地适度规模经营，着力发展现代农业，助力乡村振兴。通过业务联合、龙头带动、开放办社等多种形式，推动基层社改造升级。2022年，全系统正在推进和已完成改造提升的薄弱基层社8个，基层社开展农业生产服务20余万亩。博山区供销社与久久超市、周村区供销社与淄博哈选商贸有限公司、山东僖粮农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分别签署开放办社协议，加强联合合作，植入供销社元素，借力借势推进基层组织建设。

五、存在的问题

资金预算编制准确性有待提高。绩效目标编制不规范，有待进一步完善。部分指标值不够明晰，难以衡量，如社会效益指标中的“供销社为农服务能力”“供销社品牌影响力”指标。

六、意见建议

规范绩效目标编制。绩效目标是绩效评价的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即长期目标为“概括和描述延续性项目在整个计划期内的总体产出和效果”，年度目标为“概括描述项目在本年度所计划达到的产出和效果”。绩效目标应符合客观实际，合理可行，指向明确，符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部门职能及事业发展规划，并与相应的财政支出范围、方向、效果紧密相关；且应从数量、质量、成本和时效等方面进行细化，尽量进行定量表述，不能以量化形式表述的，可以采用定性的分级分档形式表述。绩效目标设置作为项目入库和申请预算的前置条件，建议供销社在后续预算编制的工作中，在结合项目实际，客观、科学、全面地设置项目绩效目标的同时，以充分、细化、量

化、可衡量的指标予以体现，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可持续影响，且应通俗易懂、简便易行，具有可操作性。